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112年度【第2次】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、高級認證 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7/11 10:11:23

說明：

- 一、 旨揭報名日期為112年6月1日至8月1日，認證日期為10月14 日(星期六)；報名方式請搜尋「112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([http 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/](http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/))。
- 二、 本府客家事務局訂定客語認證相關獎勵措施，獎勵措施項目如下：
 - (一) 112年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鼓勵團體報考客語能力認證 實施計畫：
 - 1、 10人以上組隊報考，補助報名費、儒0及雜支。
 - 2、 15人以上組隊報考，補助報名費、儒0、車資(每台遊覽車上限8,000元)、工作費、保險費及雜支。
 - 3、 申請日期至112年8月8日(星期二)截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 - (二) 112年度桃園市客語能力認證團體報名獎勵計畫：
 - 1、 每單位限報1組、每組人數至少15人(含)以上，另每人限參加1組，且考試地點以桃園考場為限。
 - 2、 團體報名有「報名認證人數競賽」及「通過認證比率競賽」兩種獎勵機制，最高可獲得1萬元禮券。
 - 3、 申請日期至112年8月31日(星期四)截止。
 - (三) 鼓勵民眾參加客語能力認證補助作業要點：
 - 1、 設籍桃園市民眾報考中級認證合格者，可申請2,000元獎勵金、報考中高級認證合格者，可申請3,000元獎勵金、報考高級認證合格者，可申請6,000元獎勵金。
 - 2、 寄發合格證書日起30日內，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申請。
 - (四) 本府鼓勵所屬機關學校及事業機構員工提升客語能力作業要點：
 - 1、 本府員工於本市參加客語認證考試得申請公假或補休，通過中級認證合格者，可申請2,000元禮券、報考中高級認證合格者，可申請3,000元禮券、報考高級認證合格者，可申請5,000元禮券及敘獎。
 - 2、 寄發合格證書日起2個月內，向各機關學校、事業機構提出申請，並由各機關學校、事業機構逕依權責辦理之。
 - (五) 桃園市政府112年度推廣客語研習實施計畫：
 - 1、 研習類別：實用客語研習班、客語認證研習班、客語認證首長班。
 - 2、 研習對象及人數：原則為成人，由各申請單位自行招募至少15人。
 - 3、 申請單位提出研習需求，由本局安排講師至指定地點授課。
 - (六) 以上相關獎勵金(市民合格獎勵金及員工合格禮券)不得重複申請。
- 三、 相關資訊可至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網站/最新消息(<https://reurl.cc/K00Mpy>)查詢。